

題號：444
科目：財政法

國立臺灣大學95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試題

題號：444

共 / 頁之第 全 頁

(得參考「稅法輯要」與印發之「預算法」)

- 一、何謂國稅與地方稅？試從稅捐立法權、行政權與收益權分析國稅與地方稅劃分對地方自治之意義（35%）。
- 二、考試院院會通過退休公務員18%優惠利率補貼之改革案後，立法院遂決議將考試院及銓敘部之預算（人事費除外）凍結，並視18%案後續之走向決定是否解凍。試問此決議之合法性如何？（35%）
- 三、行政院向立法院提出5年800億之治水特別預算案，但95會計年度僅列95及96會計年度（即第1年及第2年）之預算，而未列明全部計畫及總共5年度之預算額，試問此種預算編製之合法性如何？（30%）

試題隨卷繳回